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货物类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金地上塘道二期15台电梯更新工程

项目编号：KYZB-202608-00011

招标人：深圳市金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金地上塘道花园管理处

目录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相关说明	1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二章 评定标办法（法）	27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9
第四章 项目需求	5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66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相关说明

1、前言

- 1.1 投标人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参与投标，支付电子交易服务费获取本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本说明的全部内容，本说明与招标文件、招标文件附件具有同等效力。
- 1.2 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的信息交流须以数据电文形式（或书面形式），通过本平台（ygcg.szexgrp.com）进行，对招标人以其他形式作出的解释、答复并由此产生的推论、结果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的功能

2.1 网上招投标平台

- 2.1.1 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以“深圳阳光采购平台数字证书”（以下简称“数字证书”）为身份验证与安全保障工具，依托“深圳阳光采购平台”开展，具体操作包括：
- 2.1.1.1 招标人操作：发布招标公告/邀请函及变更公告/邀请函、编制并上传招标文件、审核投标人递交的申请资料、开展澄清答疑、发布招标文件变更补遗等；
- 2.1.1.2 投标人操作：递交申请资料、支付电子交易服务费、下载招标文件、提交网上异议/质疑、上传投标文件、参与网上开标及网上远程解密、确认报价信息、查看开标即时信息与定标公示等。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质疑，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我关注的项目】页面找到参与的项目，在【招标文件】节点点击【质疑】按钮向招标人提出；
- 2.2.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数据电文形式或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和内容明显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1.3 投标人可在【我关注的项目】页面找到参与的项目，在【澄清与答疑】节点点击【查看】按钮，查看招标人发布的补遗内容，以及查看、下载回复内容附件。

2.2.2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2.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我的招标项目】找到对应项目，在【澄清与答疑】节点点击【新增澄清与答疑】按钮发布澄清文件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通知方式不限于短信通知等其他形式。投标人可以在【我关注的项目】找到对应的项目点击【招标文件】节点【下载】按钮下

载最新采购文件。

2.3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2.3.1 “深圳阳光采购招标文件在线编标系统”是招标人进行招标文件编制的主要工具。

采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保证招标文件的法律效力和不可篡改性。

2.3.2 “深圳阳光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主要工具。通过导入招标文件，根据评审项目的要求自动生成符合投标要求的标准章节，投标人在相应的章节中编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同时，采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和选择性加解密，保证投标文件的法律效力、不可篡改、不可否认和安全性。

2.4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2.4.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用投标人企业机构CA登录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点击【我关注的项目】找到对应项目在【递交投标文件】节点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见平台门户网站首页【用户指南】--【业务操作指引】。

2.4.2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签名确认的，视为投标文件未递交（建议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自行错峰进行网上提交）。

2.4.3 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仅支持“深圳阳光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且后缀名为.CGTB格式的投标文件。

2.5 投标文件快速导入和开标

2.5.1 开标系统在开标环节可获取已截标的项目信息，然后招标人导入电子招标文件，同时自动获取与评标方法相关的重要信息。远程解密读取投标文件之后，确认报价，确认开标一览表。

2.6 投标文件的解密与开标

2.6.1 解密与开标操作

开标程序：主持人按下列顺序和程序进行开标：

2.6.1.1 工作人员登录招标平台，点击【我的招标项目】找到对应项目，截标后，点击【进入开标会】，工作人员下达标书解密命令；

2.6.1.2 投标人登录投标平台，点击【我关注的项目】，找到对应项目，投标时间截止后，点击【进入开标会】。开标时，工作人员下达解密指令，投标人使用加密CA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注：若投标人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无需进行2.6.1.2步骤的操作。

2.6.1.3 所有投标人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间截止后，投标文件导入开标系统进行报价确认，确认报价完成或确认报价时间截止后，生成开标一览表；

2.6.1.4 投标人如对开标过程有异议，则点击【提出异议】，输入异议内容后，点击【发布】，提出异议，工作人员应及时回复异议。

2.6.1.5 工作人员在开标端点击【结束本次开标】按钮；

2.6.1.6 开标结束。

2.6.2 现场解密与开标（若投标人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无需进行解密操作）

2.6.2.1 投标人需携带企业CA及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到的CA，到招标文件指定的实体开标地点参加开标，建议至少提前10分钟登陆网上开标大厅等候开标。解密时间默认为30分钟，投标人需使用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到的加密CA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

2.6.2.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将无法参与后续环节。

2.6.3 远程解密与开标（若投标人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无需进行解密操作）

2.6.3.1 投标人可自主选择安全可靠的地点使用自备电脑及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到的CA进行远程解密和参加开标，建议至少提前10分钟登陆网上开标大厅等候开标。解密时间规定为30分钟，投标人需使用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到的加密CA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

2.6.3.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将无法参与后续环节。

2.7 费用的缴纳与票据的开具

2.7.1 为了进一步降低投标人投标成本，本平台投标人需缴纳的费用仅包括以下两种：电子交易服务费和投标保证金，投标人无需缴纳标书制作费等其他费用。另外，平台交易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根据招标文件另行约定。

2.7.2 电子交易服务费

2.7.2.1 为了维持本平台的运营、持续完善、改进平台体验，依据国家发改法规[2014]1925号《关于进一步规范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建设运营的通知》的相关内容，本平台对参加招标投标交易活动中的投标人收取一定的电子交易服务费。该费用在登陆投标平台后，左侧菜单中【公告大厅】中找到要参与的项目。支付成功后系统会自动开具发票，开具之后投标人可在【费用管理-发票申请列表】中下载电子发票，如遇到开票失败的情况则需要投标人手动再次发起开票。

2.7.2.2 有关电子交易服务费支付相关事宜的咨询，详见官网（ygcg.szexgrp.com）首页下方相关联系方式。

2.7.3 投标保证金

2.7.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保证金的递交，递交操作：点击【我关注的项目】找到要参与的项目，进入该项目之后点击【递交保证金】节点，进入之后在【选择缴纳形式】选择【银行转账】并及时将保证金款项汇至指定系统虚拟子账户中，或选择【电子保函】、【上传保函】（递交保函扫描件）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

2.7.3.2 建议投标人尽量提前完成保证金递交。保证金递交完成后，请在投标平台中【投标保证金】菜单下查看保证金状态。若显示状态为已缴纳，则表示保证金通过，如有疑问请尽快咨询工作人员（0755-36568999）以保证正常投标。

2.8 招标结果的发布

2.8.1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等相关网站发布招标结果公告；

2.8.2 投标人登陆投标平台后，左侧菜单中点击【我关注的项目】找到参与的项目点击【候选人公示】以及【中标结果公示】节点进行查看。公示或公告一经发布即视为交易活动各参与方已获悉。

3、重要提示

3.1 “深圳阳光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获取方式

3.1.1 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网站的“用户指南”→“工具下载”中下载。

3.2 电子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3.2.1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是投标人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的唯一合法渠道。投标人需要随时关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确认所投标的项目招标文件（*.CGTB）是否更新。如果有更新，务必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用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后果自负（若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并非对应招标人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可能出现投标被否决等后果）。

3.3 招标人注意事项

3.3.1 招标人提交的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CGTB，这种文件格式必须是“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网站最新版本“深圳阳光采购招标文件在线编标系统”生成的。

3.3.2 电子招标文件必须有数字证书签名方为合法的招标文件，未对电子文件进行数字证书签名的，将不予备案与发布。

3.3.3 招标文件中如需修改评标方法、投标人资格要求等招标文件中关键条款和内容的，必须重新发布完整的招标文件。

3.4 投标人注意事项

3.4.1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深圳阳光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3.4.2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有数字证书签名方为合法的投标文件，未对电子文件数字证书签名的，以及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但在开标会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且文件无效。

3.4.3 投标人需从网上递交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时，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深圳阳光采购平台成功上传并确认签名。为防止网络阻塞，建议至少在投标截止时间之日前一天上传投标文件。

3.4.4 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后，投标人可再次核对投标函中的报价等内容。

3.4.5 开标时以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如无法打开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4.6 投标人应密切留意招标文件的更新情况，根据最后一次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如因使用旧版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而造成不利于投标人后果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并非对应招标人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可能出现投标被否决等后果）。

3.4.7 投标文件在生成CGTB格式的文件时会进行压缩，最终生成的CGTB文件大小须控制在2G以内（注意：SGTB7格式的文件为过程保存文件，并非最终生成的投标文件）。

3.5 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的数字签名

3.5.1 在“深圳阳光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中，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都必须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单位电子签名（企业CA）。每次签名时，建议电脑上只插入一个CA。

3.6 联系方式

3.6.1 网络支持：ygcg.szexgrp.com。点击网页右侧在线客服图标。

3.6.2 系统操作技术支持电话：0755-36568999。

3.7 关于加强对投标人社保信息、关联关系查验的温馨提示

3.7.1 为营造良好的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维护招标投标市场秩序，遏制招标投标活动中串标行为，企业在组织招标投标活动时，可加强对投标人社保信息、企业关联关系的查验工作。

3.7.2 加强投标人关联关系排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规定“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企业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加强对投标人关联关系的排查。

3.7.3 加强对投标人社保信息的查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八条规定“招标人可以根据招标项目本身的要求，在招标公告或者投标邀请书中，要求潜在投标人提供有关资质证明文件和业绩情况，并对潜在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国家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招标人可根据项目需要，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人员的社保缴纳证明等信息，招标人可以进行查验，确保投标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

3.7.4 为助力招标人便捷开展投标人社保信息查验工作，平台收集整理市场上部分查验网站（详见3.7.5），供招标人参考使用。

3.7.5 企业社保信息查验网站

社保信息查验网站包括但不限于：

1. 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http://si.12333.gov.cn/188491.jhtml>

2. 广东省<https://ggfw.hrss.gd.gov.cn/gdggfw-service/service/bbby/validate.shtml>

3. 深圳市（<https://sipub.sz.gov.cn/vp/>）

4. 珠海市<https://wsfw.zhhsj.zhuhai.gov.cn/zhhsClient/external.do>



5. 安徽省<http://61.190.31.166:10001/ggfwwt/home/loadpzyz>
6. 辽宁省沈阳市<http://new.sbzx.shenyang.gov.cn/pages/ewm/ewm.html>
7. 河北省<https://he.12333.gov.cn/proof/checkoutJPG.html>
8. 湖北省<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9. 福建省<http://220.160.52.229:12333/ggfw/#/portal-module/portalCredentialVerification>
10. 北京市<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sbqycx/sbRights/verificationSocial?loginType=bjt>
11. 广西壮族自治区 <https://www.gx12333.net/form/>
12. 天津市<http://public.hrss.tj.gov.cn/perpaymentstamper/>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重要提示:

1. 本表对项目情况、招标程序的主要时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的有关信息，是对投标须知的具体补充。如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表述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 本文所示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3. 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被招标人选用，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未被招标人选用。本文件中对应模版性条款未被招标人选用的内容，自动不适用。
4. 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时，示范文本中的空格部分应根据招标项目实际需求填写，无内容或不采用者应用斜画线表示或者注明“本项目不适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条款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u>深圳市金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金地上塘道花园管理处</u> 联系地址： <u>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金地上塘道花园二期</u> 联系人： <u>王学利</u> 联系电话： <u>15157318799</u>
1.1.3	招标代理	名称： <u>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联系地址： <u>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如意中路中粮祥云广场2栋A座1601</u> 联系人： <u>杨超</u> 联系电话： <u>15323830696</u>
1.1.4	项目编号	详见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	金地上塘道二期15台电梯更新工程
1.1.5	公告日期	详见招标公告
	项目类别	货物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2.1.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通过深圳阳光采购平台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是否需要提交 领取申请资料	☒ 是 需要投标人提交领取申请资料，且申请资料确认通过才允许获取招标文件。 所需资料：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 投标人营业执照； 3) 提供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递交领取申请资料时对投标人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进行审查，审查结果只表明投标人符合获取招标文件的初步要求，投标人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以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为准。
2.2.1	投标人提出 质疑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3.1	招标人澄清、修改、答 疑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4.2.5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 递交地点	☒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开标地点	☒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网上开标大厅
3.2.4	最高限价 或其计算方法	设置最高限价： ☒ 最高限价（总价）：¥664.2万元（大写：人民币陆佰陆拾肆万贰仟元整，其中金地上塘道二期9台电梯更新工程金额为¥393.3万元 大写：人民币叁佰玖拾叁万叁仟元整，总价包含：（招标代理费5700元，安全评估费17820元，监理费54000元，造价咨询费19926元，共计97446元为不可竞争费）；金地上塘道二期6台电梯更新工程金额为¥270.9万元 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万玖仟元整，总价包含：（招标代理费3800元，安全评估费11880元，监理费36000元，造价咨询费13284元，共计64964元为不可竞争费。） ★【注：投标人所投每一台电梯的报价金额，不得超过本项目需求载明的单台电梯最高限价金额，单台报价超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



		理。】见“项目需求”附表
3.3.1	投标有效期	360 个日历日（其中，“金地上塘道二期9台电梯更新工程”的投标有效期为120个日历日，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6.3.1	评标方法	☒ 综合评估法
6.3.2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5 个。（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由5位经济、技术方面专家组成，专家由发改委国资监管库中产生；当推荐入围定标的中标候选人不足 5 家时，合格候选人数量在 3 家及以上可正常开展定标工作。）
7.1.1/8.2.1	定标方式	☒ 评定分离
	定标方法及定标程序	☒ 直接票决定标法
		☒ 直接票决定标法（评标结束后三个日历天内召开定标会议）
	定标委员会组成	定标委员会由电梯更新小组组建（定标委员会由八名电梯更新小组成员及一名物业管理人员组成，定标会议由小区党支部监督）
9.4.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二）

条款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资金来源：本项目使用政府国债补贴资金及物业专项维修资金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业主已经决议）
1.3.1	招标范围	金地上塘道二期15台电梯更新工程
	项目概况	金地上塘道二期15台电梯更新工程
1.3.2	交货期	暂定2026年10月-2027年08月（金地上塘道二期9台电梯更新工程工期不超过90日历天，具体以甲方通知订货起日开始计算。单台电梯从拆除之日起到安装完毕投入使用不超过60日历天；金地上塘道二期6台电梯更新工程工期不超过90日历天，具体以甲方通知订货起日开始计算。单台电梯从拆除之日起到安装完毕投入使用不超过60日历天）
1.3.3	交货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金地上塘道花园二期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一般资质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证明材料：须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二) 特殊资质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电梯制造商或代理商，具体要求如下： (1) 电梯制造商作为投标人的，须提供投标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含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子项目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许可参数级别B级或以上】 (2) 代理商作为投标人的，须同时提供电梯制造商营业执照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含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子项目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许可参数级别B级或以上】以及投标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含电梯安装（含修理），子项目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许可参数级别B级或以上】及电梯制造商出具的特许经销证书或电梯项目许可经销证明。 (3) 投标人须持有有效期内的特许经销许可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4. 本项目不接受分支机构投标。 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无行政处罚信息。(查询方式：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首页→输入投标单位名称 → 点击查询→点击“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进行截图→点击“行政处罚信息”进行截图），最终信息以开标当日代理机构的查询结果为准。
1.4.4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不统一组织，由各电梯公司自行踏勘现场，相关费用与风险自行负责。)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1.12.1	响应和偏离	商务、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说明如下： 严重偏离：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未实质性响应（发生负偏离），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一般偏离：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未实质性响应（发生负偏离），将可能导致在评、定标时产生不利于投标人的影响；



		可偏离：未标注“★”和“▲”的条款可以发生偏离。
3.2.5	投标货币	☒ 人民币
	报价方式和内容	1) 投标报价：招标人指定目的地交货价。 2) 投标报价应包含的相关费用有：供货期内应含所投货物的费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等）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现场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售后服务等工作所发生的费用。本次投标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投标人不得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3.7.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1.1.6	招标公告/邀请函	公示/公告媒介： ☒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 ☒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7.1.2/8.1.1	中标候选人公示	
8.3.1	定标结果公示（评定分离项目适用）	
7.2.1/8.4.1	中标结果公示	
10.5	招标失败的其他情形	本项目公开招标过程中若由于投标截止后实际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等原因造成公开招标失败，可由招标代理重新组织采购。
/	交易相关费用	平台交易服务费缴纳方： ☐ 招标人缴纳 ☐ 招标代理缴纳 ☒ 中标人缴纳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三）

条款号	名称	编列内容
3.8.3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通过系统的编制工具，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节点要求，清晰的扫描并导入到系统。因投标人原因导致错传、漏传、内容模糊的相应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1.1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与解密	若投标人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无需进行签到和解密操作，若投标人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需注意以下事项： 1、投标人可使用CA证书进行签章和加密。对电子投标文件加密递交的，投标人代表需携带用于加密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在开标会上或远程线上进行解密操作。 2、投标文件解密时间：解密时间规定为 <u>30</u> 分钟，投标人需使用加密CA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但在开标会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解密的，将无法参与后续流程环节。
4.2.5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要求	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用投标人CA证书登录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点击【网上投标】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见平台中“用户指南”-“业务操作指引”。 2、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签名确认的，视为投标文件未递交。（建议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自行错峰进行网上提交）。 3、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仅支持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且后缀名分别为.CGTB格式。
需要补充或修改的其他内容（前后不一致的以此为准）		
条款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2.1	投标样品	☒ 不要求递交投标样品
	投标方案演示	☒ 不要求进行方案演示
	其他要求	1、本项目需分别签订金地上塘道二期9台电梯更新工程施工合同和金地上塘道二期6台电梯更新工程施工合同 2、★本项目中标价格是暂定价格，最终合同支付金额以甲方委托第三方工程造价结算审核结果为准。 ★该项目电梯配置不低于国债电梯标准。



投标文件的编制内容		
条款号	内容	规定
3.1.1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包含以下组成部分： ☒ 资格审查文件 ☒ 商务标部分 ☒ 技术标部分 ☒ 价格标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编制内容： ☒ 营业执照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资格证明文件
	商务标部分	编制内容： ☒ 投标函 ☒ 商务条款总体响应表 ☒ 投标供应商资信情况 ☒ 投标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 ☒ 拟安排的项目技术人员及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技术标部分	编制内容： ☒ 技术条款总体响应表 ☒ 项目需求条款偏离概况 ☒ 旧梯拆除方案 ☒ 新梯安装方案 ☒ 工程技术、质量、安全保证措施 ☒ 质保期内服务方案
	价格标部分	编制内容： ☒ 投标报价一览表 ☒ 报价明细表
备注： 本表如出现前后不一的缺漏情况，以招标文件中列明较多的为准，如出现名称不一致的情况以招标文件格式的名称为准。		

第二节 否决性条款摘要

提示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本部分内容是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所有否决性条款的汇总，否决性条款包括：投标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和否决条款。招标文件中有关否决性条款的阐述与本节不一致的，以本节内容为准。除出现以下情形外，投标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否决处理。

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不予受理的情形（由招标人负责判定）：

- 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电子投标文件；
- 1.2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读取导入，导致无法正常开标的；或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
- 1.3 投标人名称和购买（获取）文件时登记不一致的。

2、 围标、串标与否决的判定与处理（初步评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判定）

2.1 围标、串标的判定与处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表决认定后，按围标、串标行为对待，除按否决处理外，招标人将提请有关主管部门或者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根据情况依法做出处罚：

- 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芯片批次号、硬盘序列号、网卡序列号均相同的电脑中编制而成或由同一家投标单位编制；
- 2.1.3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2.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2.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1.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1.8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2.2 否决的判定与处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表决认定后，按否决处理让该投标文件退出评标程序。

- 2.2.1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或最高限价的或按第一章第三节3.2条规定的调整方法确定的调整后价格超出最高限价的；
- 2.2.2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 2.2.3 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或投标保函的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2.2.4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函》的，或《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漏填或内容填写错误，可能导致影响项目实施，损害招标人利益的；
- 2.2.5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中未按规定提交联合体所有成员共同投标协议的；

- 2.2.6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根据招标文件评定标办法规定的修正原则无法确定哪一个有效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可选择性方案报价的除外；
- 2.2.7 参加联合体的各成员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的，或同时参加两个（含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的；
- 2.2.8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或不满足的，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为招标文件中所有标注“★”号的条款以及初步评审表要求的内容未作出响应的或不满足的；
- 2.2.9 投标人未能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的，或投标人不接受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修正的；
- 2.2.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2.2.11 若出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2.2.12 符合法律法规或主管部门规范性文件规定否决情形的。
- 注：**招标人对上述内容有修改或补充的，以下述条款为准。

3、 招标人修改或补充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_____

4、 招标人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否决情形：_____

第三节 总则

1、说明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其他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及项目概况、交货期、质量要求和建设地点

1.3.1 本次招标范围及项目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招标的计划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次招标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次招标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本次招标承包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6 本次招标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次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4.2 拟派项目经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4.4.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1.4.4.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4.4.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次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5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4.5.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4.5.2 与本次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1.4.5.3 与本次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1.4.5.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1.6 保密

1.6.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1.7.1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1.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使用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数据电文（或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数据电文（或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1.11.2 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招标人同意，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离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响应和偏离的说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文件应针对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

1.12.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离，均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2.1.1.1 投标人须知；

2.1.1.2 评定标办法；

2.1.1.3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1.4 项目需求；

2.1.1.5 投标文件格式。

注：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及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质疑，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我关注的项目】找到对应项目，在【招标文件】节点点击【质疑】按钮向招标人提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重要提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问题”不等同于“对招标文件异议”，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存在限制性、倾向性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情形属于对招标文件的异议，应按照投标人须知总则“附件一 特别说明”“异议相关规定”提出异议。）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数据电文形式（深圳阳光采购平台）或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和内容明显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可在【我关注的项目】页面找到参与的项目，在【澄清与答疑】节点点击【查看】按钮，查看招标人发布的补遗内容，以及查看、下载回复内容附件。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数据电文（或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澄清的或澄清内容明显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应当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组成及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三。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算术修正原则详见第二章评定标办法。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数据电文形式（或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等提交投标保证金证明，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应当从其账户转出。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否决处理。

3.4.3 招标结束后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4.4.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

3.4.4.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3.4.4.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3.6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资格后审的）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要求。

3.6.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以下证明材料：

3.6.2.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扫描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3.6.2.2 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扫描件。

3.6.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3.6.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6.1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7 备选投标方案

3.7.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8 投标文件的编制

3.8.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8.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招标范围等或带“↓”的相关商务技术条款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8.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应通过深圳阳光采购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截标时间后，系统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上传。

4.2.5 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先撤销签名，再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投标文件并确认签名。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网上开标大厅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5.2.1 进入开标大厅；

5.2.2 投标人登录投标平台，点击【我关注的项目】，找到对应项目，投标时间截止之后，点击【进入开标会】。开标时，招标人下达解密指令，投标人使用加密CA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注：若投标人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无需进行5.2.2步骤的操作。

5.2.3 所有投标人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间截止后，招标人在开标端导入经解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确认报价，确认报价完成或报价时间截止后，生成开标一览表；

5.2.4 投标人如对开标过程有异议，则点击【提出异议】，输入异议内容后，点击【发布】，提出询问，工作人员应及时回复异议。

5.2.5 招标人在开标端点击【结束本次开标】按钮；

5.2.6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由5位经济、技术方面专家组成，专家由发改委国资监管库中产生。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成员应当回避。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6.1.2.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6.1.2.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6.1.2.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6.1.2.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2.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6.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第二章“评定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二章“评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以数据电文形式（深圳阳光采购平台）或书面形式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确定中标人（非评定分离项目适用）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7.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1.2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结果后，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7.1.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7.2 中标结果公示

7.2.1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且无异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告中标结果。

8、 确定中标人（评定分离项目适用）

8.1 中标候选人公示

8.1.1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8.1.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8.2 定标

8.2.1 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定标方法及定标程序进行定标。

8.3 定标结果公示

8.3.1 定标结束后，招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定标结果。

8.3.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定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定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

8.4 中标结果公示

8.4.1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和定标结果公示期满且无异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告中标结果。

9、 合同授予

9.1 履约能力的审查

9.1.1 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前的任何时候，均有对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进行审查的权利，包括审查中标候选人资信情况的有关原件、经营状况、供货能力等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投标人履约的相关材料，投标人须无条件配合招标人的相关审查工作。审查不合格的或不配合审查的，原评标委员会将重新审查其中标候选

人资格。

9.2 中标通知

9.2.1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9.3 履约担保

9.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9.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8.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4 签订合同

9.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4.2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10、 招标失败的情形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当宣布本次招标失败：

- 10.1 因投标人数量不足三家未能达到开标条件的；
- 10.2 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的；
- 10.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一部分投标后其他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而否决所有投标的；
- 10.4 招标项目发生重大变化，招标人取消采购任务；
- 10.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1、 纪律和监督

11.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11.1.1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1.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11.2.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1.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11.3.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

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二章“评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1.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11.4.1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1.5 投诉

11.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投诉受理部门提出。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1.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和定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2.1 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 特别说明

招标投标分段限时异议的规定：

（1）为提高招标投标活动效率，本次招标投标各阶段的异议处理按“分段限时异议”原则进行。异议人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侵害之日起10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或超过本规定要求投诉时效的，可以不受理该异议。

（2）对招标公告内容的质疑时限：公告发布首日起五日内。

（3）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时限：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五日前提出；补遗或答疑文件发出后的下一个工作日内。

（4）对开标过程的异议时限：开标结束前线上提出。

（5）对评标结果异议时限：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

（6）对定标结果异议时限：定标结果公示期间。

第二章 评定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一、评标须知

1、评标委员会

1.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通常情况下，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含）以上单数，专家成员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成员应当回避。

（采购人或电梯更新小组有权派人监督评标过程）

2、评标人员守则

2.1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及有关地方制定的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货物采购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果发现评委徇私，违反纪律，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评标资格，并报直管部门或有关监督部门备案；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2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必须公正、不得徇私；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3、评标步骤

3.1 全部评标过程将按以下步骤进行：

3.1.1 评标准备；

3.1.2 硬件信息评审；

3.1.3 初步评审；

3.1.4 详细评审；

3.1.5 评标报告。

4、评标准备

4.1 评标委员会人员进入评标室后，首先推选一名专家担任评标委员会组长。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评标过程中的组织工作，引导评标委员会按约定的程序进行评标。

4.2 评标委员会人员应当熟悉招标文件、评标方法等有关文件，包括项目概况、招标范围、招标目的、评标方法、评标所用表格等。

5、硬件信息评审

5.1 自动检查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在芯片批次号、硬盘序列号、网卡序列号均相同的电脑中编制而成

或由同一家投标单位编制。

6、 否决条件

6.1 详见投标人须知：否决性条款摘要。

7、 附则

7.1 本评定标办法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8、 附件一

《初步评审审查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审查结论
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主体开办证明）、资质证书一致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否决性条款判定	招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中列明的情形	是否符合要求
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主体开办证明）	是否符合要求
		其他资格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4.5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是否符合要求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高于最高限价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交货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商务、技术不可偏离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注：以上初步评审审查标准中如出现一处不符合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否决处理。

二、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及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排序靠前的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1、 评标程序

1.1 初步评审

1.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一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初步评审的结论是“通过”或“不通过”，只有结论为“通过”的投标方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否则其投标将按否决处理。

1.2 详细评审

1.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2.1.1 按本章商务标评审标准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

1.2.1.2 按本章技术标评审标准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1.2.1.3 按本章价格标评审方法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C；

1.2.1.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2.2 投标人得分=A+B+C。

1.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1.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数据电文（或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1.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3.4 投标文件存在投标报价问题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进行投标报价的算术修正，投标报价算术修正按有利于招标人的原则进行，具体修正原则详见本章《价格标评审方法》。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同意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1.4 评标结果

1.4.1 除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1.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2.1 按评审综合得分从高至低的顺序进行排序，向招标人推荐评审总得分排名靠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的，向招标人推荐评审总得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形成评标报告。

2.2 若出现评审综合得分相同的情形，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标得分顺序排列；如技术标得分仍然相同，则采用抽签的方法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3、 附表

附表1-1《商务标评审标准》

附表2-1《技术标评审标准》

附表3-1《价格标评审方法》

附表4-1《商务标、技术标、价格标权重表和综合得分汇总》

附表1-1 《商务标评审标准》

《商务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1	投标供应商资信情况	评审标准: 投标人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5分, 最高得6分。 证明材料: 要求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 (http://cx.cnca.cn/) 查询截图, 并加盖公章。不清晰、不完整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6分
2	投标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	评审标准: 1、投标人从2020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具有项目所在地住宅小区老旧电梯更新改造项目换梯所投品牌总数量大于200台得8分, 150-200台得5分, 100台-150台得3分, 100台以下不得分; 2、投标人从2020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具有项目所在地住宅小区老旧电梯更新改造项目、单个项目不少于10台且为所投品牌型号电梯的合同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 最高得5分; 上述两项合计13分。 证明材料: 要求提供安装合同关键页、新装电梯设备编码电梯监督检验报告首页及型号证明页扫描件作为得分依据。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 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13分



《商务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3	拟安排的项目技术人员及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评审标准: 一、主要技术人员应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以社保为准），否则不得分。 1. 主要技术人员持有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的，得4分，持有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的，得2分。 2. 其余技术人员持有《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C证及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书的，一个得1分，最高的3分。 3.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人员具有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书1个得0.2分的，10个得满分2分。 4.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人员同时具有应急管理局（或厅）颁发的作业类别为高处作业、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电工作业人员证书得2分 注：同一人同时持有多个证书的可累加分，本项最高得11分。 证明材料 1. 提供投标人为主要技术人员缴纳的近三个月（2026年6月-2026年8月）社保参保证明清晰扫描件（如开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备查。 2. 提供主要技术人员有效期内的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3. 提供主要技术人员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C证资格证清晰扫描件及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书清晰扫描件，原件备查。 4. 提供项目团队人员有效期内的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电子证书清晰扫描件，原件备查。 5. 提供项目团队人员有效期内的特种作业操作证及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信息查询平台查询截图，原件备查。 4、投标人提供上述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清晰或未提供不得分。	11分
合计			30分

注：

- 1、本表评审依据要求的各项证明文件须编入投标文件。
- 2、表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内容，投标文件中须明确加以说明并提供，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文件或说明不清楚或评审委员会无法凭所提供的材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附表2-1 《技术标评审标准》

《技术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1	项目需求条款偏离概况	评分内容： 根据投标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条款响应情况进行评审打分，全部满足的得10分。存在下列情形的扣分，扣完为止。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每负偏离一项扣2.5分。 二、证明文件：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项目需求响应情况表》模版如实填写响应情况。 评分要求： 优于招标要求的技术参数项不加分。所提供资料不符合、不清晰导致评标专家无法判断的情况，不得分。	10分
2	旧梯拆除方案	评分内容：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的需求制定拆除方案，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点： 1、人员及工具；2、拆除作业流程；3、安全防护措施。 评审标准： (1) 拆除方案方案内容全面，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得6分； (2) 拆除方案方案内容较全面，比较有针对性性和可操作性的得3分； (3) 旧梯拆除方案一般得1分。	6分
3	新梯安装方案	评分内容：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的需求制定新梯安装方案，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点： 1、供货周期及施工进度计划；2、货物质量控制措施及程序；3、施工组织方案；4、拟投入的安装工具及机械；5、电梯调试方案等。 评审标准： 满足以上5点内容即可得到4分，在此基础上专家进行则有打分： (1) 新梯安装方案内容全面，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得8分； (2) 新梯安装方案内容较全面，比较有针对性性和可操作性的得4分； (3) 新梯安装方案一般得1分。	8分



《技术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4	工程技术、质量、安全保障措施	评分内容： 根据投标人提供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工程技术保证措施、 工程质量保证措施、 安全保证措施、 文明施工措施、 应急预案等 评审标准： (1) 工程技术、质量、安全保证措施内容全面，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得6分； (2) 工程技术、质量、安全保证措施内容较全面，比较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得3分； (3) 工程技术、质量、安全保证措施一般得1分。	6分
5	质保期内服务方案	评分内容：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服务人员配备 质保期承诺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等。 评审标准： (1) 质保期内服务方案内容全面，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 (2) 质保期内服务方案内容较全面，比较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得3分； (3) 质保期内服务方案一般得1分。	5分
合计			35分

注：

- 1、本表评审依据要求的各项证明文件须编入投标文件。
- 2、表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内容，投标文件中须明确加以说明并提供，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文件或说明不清楚或评审委员会无法凭所提供的材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附表3-1 《价格标评审方法》

价格标评审方法

1、 评标价格

1.1 投标文件存在投标报价问题的，进行投标报价的算术修正，投标报价算术修正按有利于招标人的原则进行，具体修正原则为：

1.1.1 若投标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总价不一致，以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总价为准；

1.1.2 当小写金额与大写金额有差异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1.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1.4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有利于招标人的为准，即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高于合价或总价时，以合价或总价为准调整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低于合价或总价时，以单价为准调整合价或总价，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的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第一章第三节第4.3款的有关要求。

1.2 合同金额以经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准，缺漏项部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价格标评分的计算：

基准价和算法类型选择			
投标报价得分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合理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投标单位投标报价的平均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1 - \text{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text{权重分值} (30) \text{分}。$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注：1、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计算：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计算价格得分。本项目投标总报价为“设备、安装、土建”全部总价，同一品牌下有效投标人的平均价格为评标基准价

2、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附表4-1 《商务标、技术标、价格标权重表和综合得分汇总》

《商务标、技术标、价格标权重表和综合得分汇总》			
评审项	商务标	技术标	价格标
权重	30%	35%	35%
投标人综合得分	商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价格标得分=100		

三、定标方法

招标人在定标过程中，应当坚持择优与竞价相结合，择优为主。招标人应采用下列方法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投标人中确定中标人：

直接票决定标法

1. 招标人组建的定标委员会在进入投票范围的投标人中，以每人投票支持一个投标人的方式，得票最多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 若第一轮投票中，出现两名投标人得票数相同且并列排位第一的情况，则本轮仅针对该两名投标人开展再次投票，定标委员会全部委员依据评标委员会提供的报告仅在该两名投标人中二选一投票（定标委员会全部成员不能进行弃权投票），其中一方得票数高于另一方，该方即为中标人。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工程设备合同

甲方：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

电话：

乙方：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地点：_____

甲方经过比较和选型，决定订购乙方经销的电梯设备，双方按照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现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并履行。

一、合同设备编号、品牌、型号、数量和价格：

1.1 甲方根据项目需要，经过比较和选型，决定向乙方采购以下电梯设备：

楼栋号	电梯型号	层站	载重 kg	速度 m/s	单台设备费 (元)	台数	总价 (元)	备注
设备价合计：人民币 (大写：)								
上述设备价格均为含 13% 税价。详细技术规格见产品规格表（附件一）								

1.2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最终以“业主大会授权且市场监督管理局、住建局认可的第三方造价审核单位”出具的审核价作为结算依据）。

1.3 设备品牌为_____、型号为_____，设备生产厂家为_____。

1.4 上述设备价格均为含税价，已含设备生产、保管、运输、装卸、保险及完成合同约定义务所应计入的所有费用。

1.5 详细技术规格见产品规格表（附件一）

二、付款方式

2.1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双方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2.2 乙方请款时应按要求向甲方提供合规发票。

2.3 政府补贴资金付款时间：政府补贴资金到位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

2.4 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付款时间：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成功下拨到账的前提下，甲方收到款项（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后60个自然日内足额分批支付给乙方；甲方收到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尾款后的60个自然日内，乙方应向甲方缴纳足额质保金（结算总款的3%）或对应额度的银行保函；或对应额度的银行保函；质保期满且乙方完整履行质保义务并无遗留质量问题，甲方无息退还质保金。质保期间乙方拒不履行质保义务，甲方可自行维修，费用从质保金抵扣。

2.4 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价的1%）。竣工验收合格后60个自然日内无息退还。

2.5 未经乙方事先同意，若甲方将任何本合同项下的款项支付给任何第三方，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三、交货

3.1 交货期：_____。

交货地点：_____。

甲方的工地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3.2 乙方负责办理电梯设备的运输事宜，其运输费（含搬运）、保险费、手续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四、收货查验

4.1 甲方收货时应清点货物及箱数，并对包装箱的完好或损坏状态进行验收及确认。

4.2 甲方在货到工地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会同乙方对货物箱数进行清点并书面签收；如甲方未在此期间进行清点验收的，视为乙方交付的货物数量及外观符合合同要求。在箱数无误、包装箱完好的情况下，漏发、错发的设备部件，经证实后由乙方义务换发或补发。

4.3 乙方设备的安装及使用维护保养说明（简称“用户手册”）作为产品随机文件的一部分，随设备一同发运至工地。电梯作为特种设备，应严格按照用户手册和相关国家标准和规定进行使用和维护保养。甲方应确保电梯使用单位始终持有用户手册，并在非乙方保养的情况下，将用户手册提供给电梯的维保单位，以供后者遵守。

五、产品质量保证

5.1 产品质量标准：乙方根据《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进行制造。

5.2 乙方须按本合同规定的设备规格型号向甲方提供全新的设备。

5.3 本合同产品质量保修期/义务保养(修)期自货物安装完毕经国家电梯检测部门验收合格(若产品分批验收,从产品每批实际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后____个月内(以先到日期为准)。在义务保养(修)期,乙方义务提供正常消耗磨损的设备零部件(不包括照明灯具),

5.4 如果设备运行不正常或出现任何险情,甲方应立即停止使用并通知乙方。甲方应加强设备的日常使用管理,确保设备的安全运行。

六、合同变更和违约

6.1 如果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的,则其应在本合同约定交货日前二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征得另一方的书面认可。因合同变更而增加的费用由要求变更的一方承担。

6.2 由于非不可抗力原因,乙方逾期交货或甲方逾期付款或逾期提货的,违约方应按逾期部分设备金额万分之五/天的比例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

6.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任何一方单方解除全部合同的,须向另一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6.4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6.5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类似战争行为、敌对行为、武装冲突、恐怖活动、谋反、政变、封锁、罢工、暴动、民众骚乱、政府行为(包括政府限制性措施或政策调整等)、重大失窃、水灾、火灾、爆炸、暴风雪、闪电、冰雹、地震、山崩、海啸、台风、飓风、翻车、翻船或其他类似的自然或社会事件及一方供应商所遭遇的类似事件及其他经双方一致同意的事件。

七、其他

7.1 本合同所有条款均为打印文字。对任何条款所作的修改应由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中注明并在盖章确认后生效。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均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2 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应提交双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7.3 通知和送达: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通过传真方式的,在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的,挂号信件或者邮政特快专递收到当日视为送达;未及时通知对方所造成的损失,由未通知方承担。

7.4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与盖章时起生效。本合同文本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及补充协议(如有)自甲乙双方签字与盖章时起生效。

八、合同附件:

附件 1、设备规格参数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安装合同

甲方：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

电话：

乙方：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地点：_____

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负责安装电梯设备，双方按照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现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并履行。

一、合同设备编号、品牌、型号、数量和价格：

1.1 电梯设备安装明细：

楼栋号	电梯型号	层站	载重 kg	速度 m/s	单台安装费 (元)	台数	总价 (元)	备注
设备价合计：人民币 (大写：)								
上述安装价格均为含 13% 税价。详细技术规格见产品规格表（附件一）								

1.2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最终以“业主大会授权且市场监督管理局、住建局认可的第三方造价审核单位”出具的审核价作为结算依据）。

1.3 设备品牌为_____、型号为_____，设备生产厂家为_____。

1.4 上述安装价格均为含税价。

1.5、详细技术规格见产品规格表（附件一）

二、付款规定

2.1.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双方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2.2. 乙方请款时应按要求向甲方提供合规发票。

2.3 政府补贴资金付款时间：政府补贴资金到位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

2.4 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付款时间：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成功下拨到账的前提下，甲方收到款项（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后60个自然日内足额分批支付给乙方；甲方收到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尾款后的60个自然日内，乙方应向甲方缴纳足额质保金（结算总款的3%）或对应额度的银行保函；质保期满且乙方完整履行质保义务并无遗留质量问题，甲方无息退还质保金。质保期间乙方拒不履行质保义务，甲方可自行维修，费用从质保金抵扣。

2.4 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价的1%）。竣工验收合格后60个自然日内无息退还。

2.5 未经乙方事先同意，若甲方将任何本合同项下的款项支付给任何第三方，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三、安装施工期

1、本合同拟定预计开工时间_____年___月，每批次发货的电梯，施工周期预计为_____天。

甲方的工地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2、当电梯设备到达安装地点，按照本合同规定条款，甲、乙双方（或由甲方、乙方指定或认可的单位）联合检查设备包装完整性和装箱数量，并确认土建和工地状况具备安装条件后，由甲、乙双方协商并书面约定一个安装工期（包括开工、完工日期），以便相互配合，如期完工。

四、电梯安装相关的工作责任和费用

1、甲方责任

1.1 提供符合电梯规格要求的动力电源（380v 三相五线制）和照明电源（220v）。

1.2 负责安装施工期间与其它工程单位交叉作业时的协调工作。

2、乙方责任

2.1 在合同约定安装时间前，负责派员前往安装现场进行土建勘测，确认工地安装条件，向甲方提供咨询服务和提出整改要求，与甲方约定具体开工日期。

2.2 负责正常安装期间库房内尚未安装的设备及部件的保管工作。乙方运抵现场的电梯设备、零部件、施工机具、辅料、工作人员私人物品等全部财物，由乙方全权自行保管，甲方不提供保管服务。

施工期间无论何种原因造成乙方各类物品丢失、损坏、失窃的，全部经济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概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2.3 按照国家电梯安装规范和电梯制造厂家质量标准完成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工作。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造成设备损坏和人员伤亡事故的，以及因此导致施工延期的，应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刑事责任。

2.4 遵守施工现场的有关规章制度。负责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进场教育，介绍有关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规定和要求。根据工程项目内容、特点，做好安全技术交底。负责电梯安装全周期现场安全防护工作，自行搭建安全防护围挡、设置安全警示、落实临边防护、用电安全、成品保护等全部安全保障措施，所有安全投入、人工管理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严格执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所有安装、调试及维保人员须具备相应资质并经甲方备案。施工过程中每日开展安全巡查，及时消除隐患并留存记录。配合甲方及监理单位的监督检查，对提出的安全整改意见须在 24 小时内响应并闭环处理。因乙方安全管理不到位导致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2.5 参加现场施工协调会议，配合甲方建筑施工。

2.6 负责为本项目现场施工人员购买工伤保险、高空作业团体意外险及雇主责任险。

2.7 负责安装质量的自检验收，配合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监督管理部门进行验收。

2.8 负责由于安装质量问题造成的二次检验的整改和费用。

2.9 负责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部门进行开工和验收申报，并配合特种设备检验机构进行现场检验工作。

3、施工人员保险与事故责任

乙方须为本项目全部施工人员购买足额工伤保险、高空作业团体意外险及雇主责任险，保险期限覆盖全施工周期，开工前向甲方提交保单备查。施工期间乙方人员发生任何人身伤害事故、造成第三方损失的，全部赔偿、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保险不足赔付或未投保、脱保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甲方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安装验收和移交

1、 电梯安装、调试工作完成后，乙方根据国家电梯安装验收规范和制造厂质量标准进行质量自检验收。

2、 在电梯安装完工后 5 天内，甲方委托乙方向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提出验收申请。

3、 自新电梯进场安装起，至该电梯完成特种设备法定合法验收、双方办理完整移交手续前，乙方为电梯及井道区域安全管理唯一责任方。乙方须全程落实完备安全防护管控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切断电梯主电源、各层厅门设置硬质封闭隔离围挡、悬挂醒目危险警示标识、井道全封闭防护、每日完工锁闭防护设施等，严防业主、访客、无关人员擅自触碰、开启电梯或进入井道作业区域。若因乙方未落实上述安全防护、防护设施不到位、管控疏漏，引发人员坠落、触电、夹伤、设备损坏等任何安全事故、人身损害及财产损失，由此产生的全部赔偿费用、行政处罚、法律责任、连带责任均由乙方独立全额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经济、行政及法律责任。

4、 电梯未经合法验收且未经移交, 甲方不可擅自使用, 否则甲方将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责任在内的法律后果, 且向乙方额外支付所使用电梯安装价款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乙方同时将有权采取一切必要、合理的措施以停止甲方对电梯设备的使用, 并有权向甲方主张损害赔偿。

六、保养服务

1、 保养期限: 自特种设备检验机构对电梯检验合格之日起, 乙方向甲方提供为期____个月的义务保养服务。义务保修开始日期为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检验合格之日, 无论电梯因何种原因未投入使用均按此规定执行。若产品分批验收的, 则义务保养期分批计算。

2、 在义务保养期, 乙方义务提供正常消耗磨损的电梯零部件(不包括照明灯具)。

3、 保养内容: 乙方应当按照《电梯维护保养规则》完成 15 日、季度、半年、年保养项目, 并做好维护保养记录。

4、 乙方负责全年 365 天 24 小时的紧急救援服务, 24 小时紧急救援服务热线电话: _____。

七、价格调整

最终以“业主大会授权且市场监督管理局、住建局认可的第三方造价审核单位”出具的审核价作为结算依据。

八、司法管辖

任何由本合同引起的争议和纠纷, 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设备安装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不可抗力

指任何提出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所不能合理控制其在该方没有过错或过失的情况下发生的任何事件、条件或情况, 包括暴风雪、闪电、洪水、台风、火灾、飓风、地震、山崩、战争、罢工、政府禁令、封锁、恐怖主义事件、暴乱、动乱、破坏活动或其他类似的自然或社会事件。

十、其他事项

1、 本合同条款如有更改, 须另行签署补充协议附后; 任何修改须经双方代表共同签署并盖章。

2、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在未得到对方许可的情况下, 甲方或乙方均不得擅自终止本合同。如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造成前述事实, 则违约方将向另一方支付中途毁约违约金, 金额为本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

3、 本合同文本自双方签字与盖章时起生效。本合同文本正本一式陆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叁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电梯拆除合同

甲方：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

电话：

乙方：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地点：_____

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负责拆除电梯设备，双方按照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现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并履行。

原电梯注册代码：

楼栋号	内部编号	电梯注册代码

第一条：合同的基本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施工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二条：甲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在乙方进场前进行《安全交底》。
- 2、甲方对乙方施工安全负有监督、指导、检查的责任，并委派安全监督员对拆除施工现场负责安全监督。
- 3、甲方有权制止乙方违章作业，对重大违章行为有权责令其停工整顿，并保留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的权利。

4、对乙方安全素质差、不服从安全生产指挥的施工人员，甲方有权要求其限期退场。

5、若乙方安全管理不到位，存在安全隐患而又不及时整改，甲方有权要求其立即停工并限期退场。

6、甲方有义务提供必要的工作场地、动力电源和足够的照明。

7、甲方监督乙方做好现场堆放的废旧物品进行围挡并做好安全防护和标识。

8、甲方应当依法履行报废义务，采取必要措施消除该电梯的使用功能，并向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办理使用登记证书注销手续。

第三条：乙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进场教育，介绍有关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规定和要求。根据工程项目内容、特点，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并有交底的书面材料，交底材料一式二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乙方必须加强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必须做到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

3、本项目电梯拆除施工全过程，乙方为现场安全管理第一责任方，须自行配齐安全防护设施、警示标识、围挡隔离、消防器材等全部安全保障物资，落实高空作业、动火作业、机械作业等专项安全管控措施，承担全部施工安全管理义务与费用。

4、拆除过程中如需电气焊作业时，应到甲方相关部门申请办理《动火证》，经甲方批准后，由持证人员按照《动火证》所批准的时间及位置实施动火作业。实施动火作业时，乙方需指定专职瞭望人员，在易发生火灾的部位配备足够的灭火器具。施工完毕后，瞭望人员应检查用火现场有无遗留火种，确认安全后方可离开。

5、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遵守甲方的安全生产、防火管理的各项规定，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对于甲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现的安全的隐患，乙方必须立即整改。

6、乙方应对电动工具进行事前检查，符合要求后方可发放使用，使用时应选用专用插头与电源插座连接，严禁将线头直接插在插座上，严禁使用无漏电保护开关的电源。

7、施工现场应进行封闭，特别是拆除电梯厅门时，每拆除一层厅门都必须立即用足够强度的木板（或其他材料）封堵门洞，并按照一横一竖的方法加以固定（确保一个成年人撞击封堵的层门时，不会发生松动、破损的情况。现场安全员应抽取 10%的层门做实验，做到 100%合格），并在层门口设置警戒线或悬挂安全标牌。夜间施工时需设置充足照明；施工现场的孔、洞、口、沟、坎、井及临边作业必须设置警示标志。

8、拆除作业要按照从上到下最后机房的工序，拆除对重时要将对重块平稳放到底坑内，不得野蛮施工，野蛮拆除。

9、使用其他电梯运送机房设备时，要按照甲方指定的时间，并听从甲方安全员的指挥，不得超载运送。

10、乙方应服从甲方的施工时间安排，尽量不影响居民生活以及甲方的正常生产、休息及工作。

11、乙方需对井道、现场垃圾进行清理（井道内平整，不残留金属部件），并将垃圾外运处理。在搬运旧设备时应做好搬运路线的防护，拆除完毕后应把施工面的卫生清理干净。

12、施工场地内乙方自有工具、设备、材料、配件、施工器械等所有物品，均由乙方自行看管、封存、看护；甲方无义务代为保管乙方任何财物。施工期间若发生乙方工具、材料、设备、个人财物等丢失、损毁、被盗情况，一切损失、责任与善后费用均由乙方自行全部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补偿及连带责任。

13、乙方负责旧电梯报废拆解合规处置，因乙方处置旧电梯产生环保、行政处罚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仅负责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注销手续。

第四条：付款方式：

旧电梯残值抵电梯拆除费。

第五条：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全包方式，即乙方承担拆梯过程中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拆梯工程的安全措施费，拆梯工程第三者责任险及拆梯人员人身保险，承担防护栏、防护网等安全措施产生的费用。

第六条：现场人员配置

姓名	职责	操作证编号	发证机关	备注

乙方须为旧梯拆除全体作业人员投保工伤保险、高空作业意外险，保单开工前交甲方存档。拆除施工期间施工人员人身伤亡、第三方财物及人身损害产生的所有赔偿、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第七条：违约责任

1、对违章作业、冒险进入施工禁区及损坏安全防护设施、不按规定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及组织施工，造成伤亡事故的，应由乙方和事故责任者自己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刑事责任。乙方人员在履行该合同过程中，造成他人或自身财产损失或人身损害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应积极配合政府相关部门及乙方进行事故处理，所发生的费用和善后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方在巡检中发现乙方有违章作业时，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工整改，乙方完成整改后方可继续施工。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 六 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第九条：任何由本合同引起的争议和纠纷，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设备安装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土建配套合同

甲方：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

电话：

乙方：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地点：_____

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负责电梯安装的土建配套工程施工，双方按照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现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并履行。

第一条：合同的基本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及其附件经双方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条：承包工程范围

工程范围概述：符合安装及检验标准的现场机房、底坑、井道部分的土建整改、安装完工后的门套缝隙回填封堵、施工过程中物料及建渣清理等安装施工配套工程（含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措施）。涉及防水、装饰装修等专项施工资质才能施工的部分，乙方应找有资质的单位负责施工。

具体内容：

- 1、负责机房主电源与电梯专用电源箱之间的电线材料及安装驳接。
- 2、根据安装及验收规范进行机房、底坑区域的土建部分整改、地面及墙体回填修整，保障机房、底坑施工环境符合特种设备安全运行标准。
- 3、根据安装及验收规范、进行井道部分的整改及辅助材料安装。

- 4、一楼消防开关盒的入墙安装及墙面孔洞的复原装修。
- 5、外呼盒及厅门地坎安装过程产生的土建整改及复原装修。
- 6、安装完成后的门套缝隙回填封堵，保证门套贴合紧密、外观规整。
- 7、配合恢复原有监控、五方对讲与原线路的对接。
- 8、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物料、垃圾、建渣、包装木箱的清运。
- 9、电梯拆除及安装过程中施工造成建筑损坏的复原装修（由于原建筑材料供应可能存在停产、新旧色泽偏差的情况，复原装修为尽量采用原样式、色泽接近），因建筑本身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不包含在承包范围。

第三条：费用及付款

1.1 电梯设备安装明细：

楼栋号	电梯型号	层站	载重 kg	速度 m/s	单台土建费 (元)	台数	总价 (元)	备注
设备价合计：人民币 (大写：)								
上述安装价格均为含税价。附土建清单。								

1.2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最终以“业主大会授权且市场监督管理局、住建局认可的第三方造价审核单位”出具的审核价作为结算依据）。

1.3.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双方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1.4. 乙方请款时应按要求向甲方提供合规发票。

1.5 政府补贴资金付款时间：政府补贴资金到位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

1.6 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付款时间：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成功下拨到账的前提下，甲方收到款项（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后60个自然日内足额分批支付给乙方；甲方收到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尾款后的60个自然日内，乙方应向甲方缴纳足额质保金（结算总款的3%）或对应额度的银行保函；质保期满且乙方完整履行质保义务并无遗留质量问题，甲方无息退还质保金。质保期间乙方拒不履行质保义务，甲方可自行维修，费用从质保金抵扣。

1.7 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价的1%）。竣工验收合格后60个自然日内无息退还。

1.8 未经乙方事先同意，若甲方将任何本合同项下的款项支付给任何第三方，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第四条：甲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在乙方进场前进行《安全交底》。
- 2、甲方对乙方施工安全负有监督、指导、检查的责任，并委派安全监督员对拆除施工现场负责安全监督。
- 3、甲方有权制止乙方违章作业，对重大违章行为有权责令其停工整顿，并保留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的权利。
- 4、对乙方安全素质差、不服从安全生产指挥的施工人员，甲方有权要求其限期退场。
- 5、若乙方安全管理不到位，存在安全隐患而又不及时整改，甲方有权要求其立即停工并限期退场。
- 6、甲方有义务提供必要的工作场地、动力电源和足够的照明。
- 7、甲方监督乙方做好现场堆放的废旧物品进行围挡并做好安全防护和标识。
- 8、甲方应当依法履行报废义务，采取必要措施消除该电梯的使用功能，并向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办理使用登记证书注销手续。

第五条：乙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进场教育，介绍有关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规定和要求。根据工程项目内容、特点，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并有交底的书面材料，交底材料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2、乙方必须加强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必须做到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所有人员证件由甲方核查原件并留存复印件。
- 3、施工过程中如需电气焊作业时，应到甲方相关部门申请办理《动火证》，经甲方批准后，由持证人员按照《动火证》所批准的时间及位置实施动火作业。实施动火作业时，乙方需指定专职瞭望人员，在易发生火灾的部位配备足够的灭火器具。施工完毕后，瞭望人员应检查用火现场有无遗留火种，确认安全后方可离开。
- 4、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遵守甲方的安全生产、防火管理的各项规定，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对于甲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现的安全的隐患，乙方必须立即整改。
- 5、乙方应对电动工具进行事前检查，符合要求后方可发放使用，使用时应选用专用插头与电源插座连接，严禁将线头直接插在插座上，严禁使用无漏电保护开关的电源。
- 6、施工现场应进行封闭。
- 7、使用其他电梯运送机房设备时，要按照甲方指定的时间，并听从甲方安全员的指挥，不得超载运送。
- 8、乙方应服从甲方的施工时间安排，尽量不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休息及工作。
- 9、乙方需对井道、现场施工垃圾进行清理，并将垃圾进行外运处理。在搬运设备时应做好搬运路线的防护，完毕后应把施工面的卫生清理干净。

第六条：房屋安全保障

- 1、乙方为本项目施工期间房屋结构、建筑安全的直接责任主体，所有施工操作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房屋建筑安全、结构保护相关规范，严禁擅自改动、拆除、破坏房屋原有承重结构、梁柱、墙体、楼板、防水层及公共建筑配套设施，杜绝一切影响房屋整体安全的施工行为。

2. 施工前乙方需对施工区域房屋结构、墙体、地面、管线等现状进行全面排查，做好影像及文字记录，确认无原有安全隐患后方可开工。施工过程中采取专项防护、加固措施，避免电梯拆除、安装、土建整改作业产生的震动、敲击、开凿等操作，造成房屋结构开裂、墙体脱落、墙体或楼板结构受损、管线破损等安全问题。
3. 施工期间全程落实房屋安全监测工作，若发现施工引发墙体开裂、结构松动、渗水、变形等房屋安全隐患，乙方必须立即停止一切施工作业，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备，并主动制定专项整改加固方案，全权负责隐患修复、结构加固工作，直至房屋安全达标，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 因乙方施工操作不当、防护措施不到位、违规施工等原因，造成房屋结构损坏、安全隐患、业主财产损失及人身安全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整改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 施工全过程需最大限度保护房屋原有建筑状态，所有开凿、打孔、整改施工均需精准定位、规范作业，严禁超范围破坏建筑结构及装修面层，施工收尾必须严格按照规范完成复原加固，保障房屋结构安全、使用安全及外观完整。

第七条：违约责任

- 1、对违章作业、冒险进入施工禁区及损坏安全防护设施、不按规定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及组织施工，造成伤亡事故的，应由乙方和事故责任者自己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刑事责任。
- 2、甲方应积极配合政府相关部门及乙方进行事故处理，所发生的费用和善后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 3、甲方在巡检中发现乙方有违章作业时，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工整改，乙方完成整改后方可继续施工。

第八条：本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任何由本合同引起的争议和纠纷，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设备安装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施工安全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加强对施工单位建筑工程的监督管理，规范施工行为，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经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 发包方职责

- 1、认真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建设单位的有关规定，增强安全生产意识，确保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 2、不向承包方提出不符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得压缩合同约定的工期。
- 3、对承包方的安全工作进行督促检查指导，有权在承包方施工过程中随时进入现场进行安全检查，并责令对承包方安全问题进行整改。

二、承包方职责

- 1、在进行安装、调试、电气试验等工作时，必须认真执行国家有关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行业技术规范，严格按章组织生产和施工。
- 2、除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外，在安全生产上给发包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方全部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生产损失，责任由承包方全部自负。
- 3、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安全生产领导体系，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 4、管理人员及工人必须接受安全教育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取得国家相应培训机构颁发的安全资格证后，方可从事发包方的工程施工；特种作业人员必须取得《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后，方可持证上岗，乙方人员未持有相关上岗证件导致甲方被行政机关处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与罚金等额违约金。。
- 5、应当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并对施工进行全过程的安全监督监察，负责安全生产问题的落实、监督、整改。

6、工程施工前，应当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向施工人员详细说明，并由双方签字确认；在危险部位必须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配备相应的防护用品。

7、必须接受发包方对施工作业地点的安全检查，对于发包方在安全管理、工程质量等方面提出的问题，必须落实责任人、整改时间和整改措施，认真整改后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时方可施工。

8、必须履行好《施工承包合同》中的一切安全承诺，建立健全以下内部安全管理制度：

- (1) 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制度
- (2) 建筑安装工程安全管理制度
- (3) 交通运输安全管理制度
- (4) 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 (5) 安全技术管理制度
- (6) 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 (7) 各工种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各工种操作规程
- (8) 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 (9) 班前、班后会议制度
- (10) 管理人员值班跟班制度
- (11) 安全活动日制度
- (12) 其他安全管理制度

9、在施工期间出现的人身事故，必须立即报告发包方，在发包方的协助下，组织事故抢救、安全救护及事故的调查分析工作。

10、施工期间，出现安全事故由承包方负责。承包方必须为施工工人购买保险，并将保险单复印件交于发包方留存。

11、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附近的环境，以避免因施工引起的污染、噪声和其他因素对公众和公共财产等造成伤害和妨碍；否则，造成的后果自负。

12、无论工程在施工期间或保修期间，因质量原因在工程的任何部分中发生事故、故障等，均由承包方负责处理。承包方无能力或不愿处理时，发包方可雇用其他人员处理，并支付相应费用。发生的费用由发包方向承包方索回，可从将付或应付承包方的款项中扣除。

13、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被有关政府部门、发包人、监理等单位处罚，除罚款由乙方承担外，甲方有权对乙方每次处罚人民币 1000 元-10000 元罚款。如责令限期整改的，乙方应在规

定的期限内整改，未在规定的期限内整改，或甲方有理由认为乙方在规定的期限内无法完成整改要求，甲方有权直接代为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执行，并作为主合同的附件，与合同书一并生效。

三、 本协议适用于承包方在发包方承揽的工程施工的全过程；工程保修期满后，本协议自动终止。

四、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发 包 方（盖章）

承包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第四章 项目需求

1. 总则

1、技术条件的使用范围仅限于 金地上塘道二期 15 台电梯更新工程 的运行条件和技术条件。

2、本技术条件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条件，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条件和标准的优质产品。

3、如果投标人没有以书面形式对本技术条件和条文提出异议，那么可以认为供货方提供的产品完成满足技术条件的要求。

4、货物应满足本技术要求书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标准和规范进行设计和制造。若在设计 and 制造中应用的某项标准或规范在本技术规范书中没有规定，则投标人应详细说明其所采用的标准和规范，并提供该标准或规范的完整中文原件给招标人。只有当其采用的标准和规范是国际公认的、惯用的，且等于或优于本技术要求书的要求时，此标准或规范才能为招标人所接受。

2. 招标货物总体要求

1、招标范围包括货物的供应、配合安装调试、验收等。

2、所有装置必须可应对 金地上塘道二期 15 台电梯更新工程 的正常工作，每天不间断运行 24 小时。

3、所有装置设计必须满足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和更新电梯检验附加要求，更新电梯专项要求必须考虑安全、品质稳定、防火、防尘、耐用、节能、容易清洁。

3、主要技术参数及品牌：

3.1 电梯参数配置要求：

3.1.1、★电梯基本参数要求

序号	栋号	类型	台数	控制方式	额定载重量	额定速度	层站门数	单台电梯金额
1	8 栋 1 单元	无机房	1	单控	825	1.5	7/5	27
2	8 栋 2 单元	有机房	2	并联	1050	2.5	31/31	47.7



3	9 栋 1 单元	有机房	2	并联	1050	2.5	32/32	47.7
4	9 栋 2 单元	有机房	2	并联	1050	2.5	32/32	47.7
5	10 栋 1 单元	有机房	2	并联	1050	2.5	32/32	47.7
6	10 栋 2 单元	有机房	2	并联	1050	2.0	19/19	37.8
7	11 栋 1 单元	有机房	2	并联	1050	2.5	30/30	45
8	11 栋 2 单元	有机房	2	并联	1050	2.5	30/30	45

3.1.2、电梯配置参数要求

电梯技术规格-01

栋号:	详见基本参数要求
台数:	15 台
载重量(kg):	详见基本参数要求
速度(m/s):	详见基本参数要求
层站门:	详见基本参数要求
服务楼层:	依现场实际为准
基站:	1F
▲曳引机	与所投品牌一致, 永磁同步曳引机(双重减震带静音抱闸及节能特性)
▲曳引比	1: 1 吊挂, 主钢丝绳直径不小于 $\phi 12\text{mm}$, 钢丝绳满足 10 年质保。
▲控制柜, 曳引机, 层门门锁, 轿门门锁, 限速器安全钳, 上行超速保护装置, 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 缓冲器	与所投品牌一致, 提供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证书清晰扫描件
门保护装置	光幕保护
驱动方式:	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速
电源:	动力电源: 380V/50Hz; 照明电源: 220V/50Hz
控制方式:	有并联功能
制作标准:	GB7588-2020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井道尺寸(宽×深)(mm):	以现场实际尺寸为准



机房尺寸(宽×深×高)(mm):	以现场实际尺寸为准
提升高度(m):	以现场实际尺寸为准
顶层净高(mm):	以现场实际尺寸为准
底坑净深(mm):	以现场实际尺寸为准
轿内尺寸(宽×深)(mm):	不小于 1600*1500 (结合井道要求最大化设计而定)
▲轿厢空调	配置原厂电梯专用无单冷空调 (1P)
轿厢天花:	镜面不锈钢+304 发纹不锈钢, 单层不锈钢整版压制成型 (提供样式供甲方选择)
轿厢高度(mm):	不小于 2500 (以厂家深化出图为准)
轿厢前壁:	304 发纹不锈钢, 单层不锈钢整版压制成型 (提供样式供甲方选择)
门灯横梁:	304 发纹不锈钢, 单层不锈钢整版压制成型 (提供样式供甲方选择)
轿厢侧壁:	304 发纹不锈钢, 单层不锈钢整版压制成型 (提供样式供甲方选择)
轿厢后壁:	304 发纹不锈钢, 单层不锈钢整版压制成型+扶手一条 (提供样式供甲方选择)
轿底	双层
轿厢门:	发纹不锈钢 (提供样式供甲方选择)
轿厢不锈钢材质厚度:	板材厚 2.0mm
轿厢地板:	大理石地板 (提供样式供甲方选择)
最大预留装饰重量(kg):	200
开门方式:	中分双扇
开门尺寸(宽×高)(mm):	按现场实际
轿厢操纵箱:	一体化操纵箱 (提供样式供甲方选择)
操纵箱按钮:	(提供样式供甲方选择)
轿厢位置指层器:	彩色液晶_设置于主操纵箱
门套:	小门套: 保留原有电梯小门套, 采用≥1.0mm 厚 (提供样式供甲方选择)
层(厅)门:	所有层_发纹不锈钢 (提供样式供甲方选择)
厅外召唤指示器:	单色液晶_发纹不锈钢 (提供样式供甲方选择)
▲轿厢导轨、导靴、反绳轮、导向轮	轿厢侧导轨采用 T89 或以上规格实心导轨, 轿厢采用滚轮导靴, 反绳轮、导向轮采用铸铁材质。

电梯技术规格-02

标准功能	全集选控制运行功能	轿顶检修操作功能	泊梯功能（1 层）
	超载保护功能	轿内慢速运行功能	层高自测定功能
	超载报警功能	机房调试操作功能	消防迫降功能（1 层）
	超速电气保护功能	无呼自返基站功能	抱闸动作的双安全检测
	超速机械保护功能	满载直驶运行功能	门停止运行功能
	停电应急照明功能	无效内指令自动消除功能	底坑对讲机通讯功能
	门过载保护功能	反向内指令自动消除功能	轿内照明自动控制功能
	开关门时间超常保护功能	起动补偿功能	轿内通风自动控制功能
	开门异常 自动选层功能	微动平层功能	故障自动检测功能
	电动机空转保护功能	开门时间自动调整功能	故障低速自救运行功能
	电动机过载（热）保护功能	开门时间自动控制功能	停车在非门区报警功能
	对讲机通讯功能	运行次数显示功能	位置异常 自动校正功能
	警铃报警功能		
选配功能	数字接口(预留视频电缆)	五方通话功能	消防员专用功能 1 层
	预留音频电缆功能	▲能量反馈功能	
功能说明			
门保护装置	光幕保护功能		
对讲系统	机房至监控中心的布线：线材、线管及敷设工程		
所有层无水泥牛腿，改由钢牛腿安装。			
井道壁结构是：砖墙+ 圈梁，井道壁厚是：200mm。			
电梯专用空调（1 匹功率）空调重量已含于附加装饰重量中。			
若电梯底坑以下为悬空时，由用户负责将底坑以下人能到达的空间作密闭处理。			
井道四壁(包括各层统腰圈梁)应是垂直的，井道高度≤30m 时：井道垂直度偏差为 0～+25mm；30m<井道高度≤60m 时：井道垂直度偏差为 0～+35mm；井道高度>60m 时：井道垂直度偏差为 0～+50mm 。机房及井道的墙壁、地板和屋顶应能大量吸收电梯运行时产生的噪音。电梯不应与卧室、起居室(厅)紧邻布置。凡受条件限制需要紧邻布置时，必须由使用单位负责采取隔声、减振措施。			
地坎	硬质铝型材		

注：以上参数为标准参数，最终以井道测量表和图纸为准。

3.1.3、电梯配置参数要求

★旧梯更换项目土建整改和修缮工程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	单位	数量
1	旧梯处理	拆梯人工费用、清理费、安全防护费、垃圾清运费、高空作业费、新梯调试费；	台	15
2	机房地面环氧地坪漆	机房地面刷地坪漆	台	14
3	机房四面壁及顶部上灰	铲除旧灰，刮腻子粉	台	14
4	机房土建	旧墩座拆除清运、按照新图纸捣制；旧楼板钢丝绳孔封堵，按照新图纸开孔；机房防火门，机房空调，机房监控（包含相关管线等）；室外爬梯、栏杆翻新	台	14
5	底坑墩座	旧拆除，按照新图纸捣制，电梯地坑防水处理	台	15
6	外呼盒孔洞修复	旧外呼盒孔洞收口；新外呼盒重新安装	台	15
7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	门洞采用木板围蔽+安全警示	台	15
8	现场清理	施工现场垃圾清理搞好卫生	台	15
9	五方通话线	五方通话由施工单位完成接通至一期监控中心，确保满足验收要求及保证通话正常	台	15
10	轿厢监控	电梯轿厢安装监控	台	15
11	轿厢铺贴大理石	轿厢地板铺贴大理石	台	15
12	轿厢制冷空调	电梯轿厢安装一台制冷空调	台	15
13	机房空调	机房安装制冷空调	台	14
14	机房监控	机房安装监控	个	14
15	物业监控室	监控配置 2 台海康威视 DS-7932N-R4C 及显示屏 6 个 46 寸显示器，二期的视频监控线路及数据需并联到一期的监控中心。	项	1

3.1.4 电梯施工要求

3.1.4.1 施工期间应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封堵裸露的门洞，并设置醒目提示信息牌，避免出现井道坠落事故。

3.1.4.2 施工期间，所有电梯层地面、墙面、门套、楼道、地下停车场地面等不得破坏，如因施工人员损坏，需按原有样式恢复，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3.1.4.3 电梯拆除、安装的部件运输时，中标单位须对装修好的电梯门厅装饰面进行必要的保护，如损坏必须自行修复。

3.1.4.4 中标单位管理及施工人员进场前须提供团体意外保险单，施工前应按照相关规定向项目所在街道社区工作站申请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开工备案。

3.1.4.5 中标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小区物业管理的相关规定，进场时办理施工登记手续和施工人员入场施工证，严格遵守作息时间，进行安全文明施工。

3.2 其他要求

3.2.1 质保要求

★3.2.1.1 货物质量保修期为60个月，电梯免费维保期为60个月，免费维保期间按电梯保养规范进行保养与维修，并负责正常损坏的电梯配件材料更换（人为损坏的除外），质保期和免保期起始日期自特种设备检验机构监督检查合格并取得电梯使用登记证之日起计算。

3.2.2 其他要求

新梯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了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

3.3 商务要求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全部工作内容，并在投标报价中包含全部工作内容的成本、法定税费和相应的利润，除经协商一致变更本约定外，采购人无需再向中标单位支付任何款项，投标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项目合同，并保留追究中标单位责任、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略，为方便评标委员会查阅，投标人自行编制目录。）



一、资格审查文件部分

A1、营业执照

A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 1、如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时，则不需要填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2、后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正反面扫描件；
- 3、格式仅供参考。

身份证明扫描件	
---------	--

A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人名称）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投标人全称）的（职务）（姓名）以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身份，合法地代表本单位，授权（投标人全称）的（职务）（姓名）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该授权代理人有权在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函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协商、谈判、签订合同协议以及全权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 1、如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时，则不需要填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2、后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正反面扫描件；
- 3、格式仅供参考。

身份证明扫描件	
---------	--



A4、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二）投标人制造商证明文件

- 1、制造商企业营业执照、公司简介
- 2、其他证明文件。



A5、其他



二、商务标部分

B1、投标函

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

1、在研究了你们方提供的招标文件及澄清或修改文件后，我方愿意按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投标报价投标、交货期交付货物和提供服务，并履行招标文件及合同协议书中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或修改文件（如有）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本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_____个日历日，我方保证在投标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投标函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函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4、我方同意按照你们方的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你们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方不承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要求履行交付货物、提供服务及承担有关责任和义务。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们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你我双方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随同本投标函，我方缴纳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如果我方存在以下任何一种行为时，你们方有权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另选中标单位，给你们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金额的，你们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1）投标截止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

（2）我方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放弃中标；

（3）我方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拒绝按照你们方指定的时间和地点签订合同及附件；

（4）我方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履约担保；

（5）我方在签订合同时提出你们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6）我方资质证书被暂扣或吊销，但仍参与投标的；

（7）我方有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行为。

（8）由于本项目并非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我方认可采购人有权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候选人中自由确定中标人。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发往：

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B2、商务条款总体响应表

商务条款总体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
	差别项名称	差别项招标要求	差别说明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商务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 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 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商务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 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 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招标文件中未标注“★”或“▲”的商务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 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 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补充文件、答疑中的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 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 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除上述条款以外，我司承诺全部接受并按照招标文件的商务及合同条款要求承担本项目。			

重要提示：

- 1、投标人须在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后，将投标文件响应与招标文件（含补遗、澄清文件）不一致的商务及合同条款填写在本表中，包括高于或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条款。
- 2、投标文件中所有与招标文件商务和合同要求不一致的内容必须在本表中做出说明，未在本表中做出说明的差异，即使在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做出了说明，招标人（买方）也有权在评标时或履行合同时拒绝接受，并可要求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合同，投标人拒绝履行的将视为违约。
- 3、投标人必须提供本表，如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及合同内容完全接受，则无需填写相关内容。

投标人：_____

B3、承诺书（仅供参考）

承诺书

致：____（招标人）____

我司郑重承诺：

1、（投标人名称）在最近三年内（____年____月____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引起的合同终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没有重大质量问题。

2、（投标人名称）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提供的产品在中国大陆地区项目中无重大安全事故。

3、……

以上承诺如有虚假，你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我方同意给你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投标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B4、经营业绩一览表

经营业绩一览表

致：（招标人）

我方根据贵公司招标文件要求提供____年____月____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拟投货物名称）真实的业绩资料，证明合同附后，清单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型号	数量	买方	卖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详见页码
1								P
2								P
3								P
								

重要提示：

1.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业绩部分评分标准仔细填写，并填写页码，已供评标委员会查验；
2. 上述业绩必须为真实有效，如发现业绩不符，将取消相应资格；
3. 证明材料附在本表后即可。

B5、其他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三、技术标部分

C1、技术条款总体响应表

技术条款总体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人响应
	差别项名称	差别项招标要求	差别说明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技术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技术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招标文件中未标注“★”或“▲”的技术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补充文件、答疑中的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除上述条款以外，我司承诺全部接受并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及合同条款要求承担本项目。			

重要提示：

- 1、投标人须在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后，将投标文件响应与招标文件（含补遗、澄清文件）不一致的技术条款填写在本表中，包括高于或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条款。
- 2、投标文件中所有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不一致的内容必须在本表中做出说明，未在本表中做出说明的差异，即使在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做出了说明，招标人（买方）也有权在评标时或履行合同时拒绝接受，并可要求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合同，投标人拒绝履行的将视为违约。
- 3、投标人必须提供本表，如对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及合同内容完全接受，则无需填写相关内容。

投标人：_____

C2、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
★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

序号	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货物质量保修期不少于 60个月，电梯免费维保期不少于 60个月，免费维保期间按电梯保养规范进行保养与维修，并负责正常损坏的电梯配件材料更换（人为损坏的除外），质保期和免保期起始日期自特种设备检验机构监督检验合格并取得电梯使用登记。			
2	★本项目中标价格是暂定价格，最终合同支付金额以甲方委托第三方工程造价结算审核结果为准。			
3	★该项目电梯配置不低于国债电梯标准。			

注：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均为不可负偏离的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对其中任意一条不满足的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偏离情况”一栏应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正偏离”表示“投标响应优于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要求”，“负偏离”表示“投标响应不满足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要求”，“无偏离”表示“投标响应与实质性条款具体内容要求一致”。

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响应情况”与投标文件其它内容冲突的，以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响应情况”为准。

C3、货物说明情况一览表

货物说明情况一览表

货物名称	货物详细说明 (型号规格等)	使用寿命	平均维修时间	备注
	制造厂：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制造厂：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制造厂：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制造厂：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重要提示：

投标人应详细列明货物清单的相关情况，含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组件的相关证明材料及授权书。招标文件要求的非关键组建亦须详细列明，验收时将对照予以核验。

C4、技术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制技术方案。

C5、项目管理及服务能力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制。

C6、其他

四、价格标部分

D1、投标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金地上塘道二期 15 台电梯更新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 KYZB-202608-00011

序号	分项	金额(元)	备注
1	金地上塘道二期 15 台电梯更新工程	(大写)人民币: 元 (¥: 元)	
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 元 (¥: 元)	

注： 1) .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 . 投标供应商的总报价应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投标报价应包含招标文件中招标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所规定的所有设计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总体规划编制费、建设实施方案编制费、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编制费）、成果文件制作费用、施工过程中的指导及现场配合服务等所产生的费用。中标人中标后，若采购范围内有专业项目必须分包的，中标人可自行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采购人不另行支付服务费，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 . **温馨提示：**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D2、报价明细表

要求：按照采购人提供的投标报价清单表格式填报（详见附件投标报价清单格式），推荐使用预算软件进行编辑报价，可导出相关投标报表。若用软件编制，同时需提供软件编制版的投标报价文件放入供应商须知 6 中表所述的 USB 接口设备中进行储存一起提交。

注：

1. 若采购人提供比此表更详细的固定格式清单（详见附件清单），按采购人的格式填报，所填报的报价清单可附于此表后；
2. 若采购人未提供固定格式的清单，请投标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确定是否提供，此条款若投标供应商未提供，也不作为废标条款的依据，也不作为未响应实质性内容的判别条件；
3. 若投标供应商自行决定提供，相关格式请自拟（提示：若投标供应商所附详细清单与此表上述综合合价不一致的，均已此表所填报价格为准）。